

國立臺灣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8日
發文字號：校教字第1060057371號
附件：



國立臺灣大學公文系統專用

主旨：本校105學年度暑期第2梯次課程表暨學生選課、繳費等事宜。

依據：本校105學年度暑期行事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課程表於106年7月24日公告，請參閱暑期課程網/今年課表 (<http://coursemap.aca.ntu.edu.tw/summer/index.html>)。
- 二、本校學生欲修習暑期第2梯次課程，請於本（106）年7月31日至8月1日上午9時至下午24時至前揭網頁辦理選課事宜，8月18日至22日列印繳費單並繳交學費。
- 三、本校學生修習暑修課程之限制如下：
 - （一）當學年度第2學期已達退學標準之學生，不得修習暑期課程。
 - （二）學生暑期所選學分數，最多不得超過16學分。

國立臺灣大學
公文系統

代理校長

張慶瑞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



裝

訂

線

國立臺灣大學
騎縫章